

2025 年度
烟台市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定基金会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承担市社会组织党委的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市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市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

（六）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全市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市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市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市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管理有关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中央、省级财政拨付和市级财政安排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使用。负责全市民政统计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民政系统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或者参加民政服务机构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按照职责

分工对事故发生单位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区市民政部门参与安全事故处置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烟台市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和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烟台市民政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烟台市民政局本级
- 2、烟台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 3、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
- 4、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 5、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25.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94.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75.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48.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4.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5.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799.6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4.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559.1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99.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401.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11	结余分配	59	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3
	30			61	
总计	31	9,401.10	总计	62	9,401.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399.95	9,119.83		275.00			5.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7.32	4,067.19		275.00			5.1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05.96	1,305.93					0.03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23	724.2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8	211.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00	8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0.14	290.11					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09	690.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51	21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02	22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25	227.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6	21.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	2.8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	抚恤	62.57	6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57	62.57					
20810	社会福利	886.87	606.78		275.00			5.09
2081001	儿童福利	489.20	489.2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97.67	117.58		275.00			5.09
20820	临时救助	1,401.83	1,401.8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401.83	1,401.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28	154.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28	154.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11	68.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33	37.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5.28	305.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28	305.2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5.28	305.2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99.64	799.6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69.76	69.76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69.76	69.7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88	729.88					
2159802	制造业	729.88	729.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32	234.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32	23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2	234.32					
229	其他支出	3,559.11	3,559.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59.11	3,559.1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59.11	3,559.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401.06	3,830.99	5,57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8.43	3,442.38	906.0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05.96	924.48	381.49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23	718.89	5.3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8		211.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00		8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0.14	205.59	8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09	690.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51	21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02	222.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25	227.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6	21.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	2.8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8	抚恤	62.57	6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57	62.57				
20810	社会福利	887.98	820.98	67.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89.20	422.20	67.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98.78	398.78				
20820	临时救助	1,401.83	944.27	457.5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401.83	944.27	457.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28	154.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28	154.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11	68.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33	37.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5.28		305.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28		305.2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5.28		305.2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99.64		799.6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69.76		69.76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69.76		69.7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88		729.88			
2159802	制造业	729.88		729.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32	234.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32	23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2	234.32				
229	其他支出	3,559.11		3,559.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59.11		3,559.1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59.11		3,559.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25.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94.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67.19	4,067.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4.28	154.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5.28		305.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799.64	69.76	729.88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4.32	234.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559.11		3,559.1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19.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19.83	4,525.56	4,594.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19.83	总计	64	9,119.83	4,525.56	4,594.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 525. 56	3, 549. 75	975. 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067. 19	3, 161. 15	906. 0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 305. 93	924. 44	381. 49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 23	718. 89	5. 3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 58		211. 5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 00		8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0. 11	205. 56	84. 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 09	690. 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 51	216. 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02	222. 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 25	227. 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46	21. 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 86	2. 8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	抚恤	62.57	6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2.57	62.57	
20810	社会福利	606.78	539.78	67.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89.20	422.20	67.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7.58	117.58	
20820	临时救助	1,401.83	944.27	457.5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401.83	944.27	457.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28	154.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28	154.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11	68.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16	17.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33	37.3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9.76		69.7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69.76		69.76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69.76		69.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32	234.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32	234.3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2	23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8.75	30201	办公费	42.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60.63	30202	印刷费	7.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5.89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9.24	30206	电费	1.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98	30207	邮电费	6.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0	30208	取暖费	0.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60	30211	差旅费	4.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4.22	30213	维修（护）费	5.7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27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8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4.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2	退休费	345.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1.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4.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27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32	30228	工会经费	36.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3			
	人员经费合计	3,348.95	公用经费合计					20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 594. 27	4, 594. 27		4, 594. 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5. 28	305. 28		305. 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 28	305. 28		305. 2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5. 28	305. 28		305. 2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9. 88	729. 88		729. 8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9. 88	729. 88		729. 88	
2159802	制造业		729. 88	729. 88		729. 88	
229	其他支出		3, 559. 11	3, 559. 11		3, 559. 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 559. 11	3, 559. 11		3, 559. 1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 559. 11	3, 559. 11		3, 559. 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民政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28		11.52		11.52	3.76	15.28		11.52		11.52	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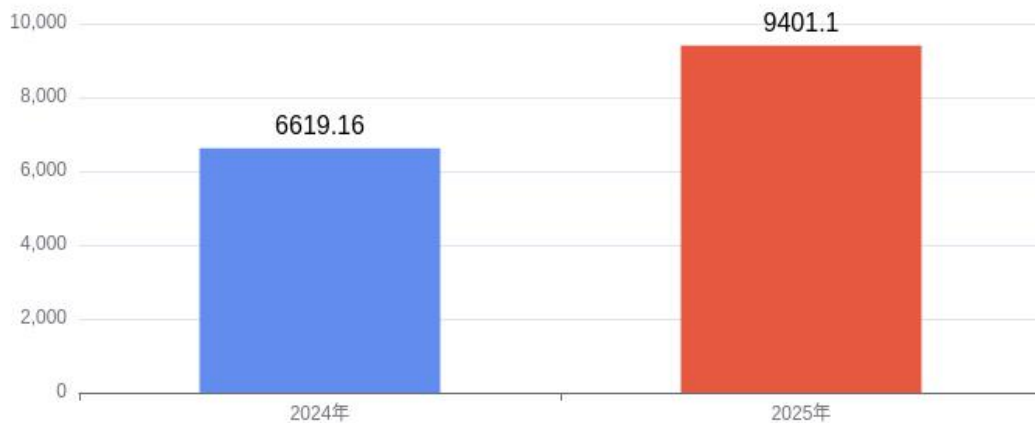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401.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81.94 万元，增长 42.03%。主要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村内孩子各项费用增加，生活补助类支出增加；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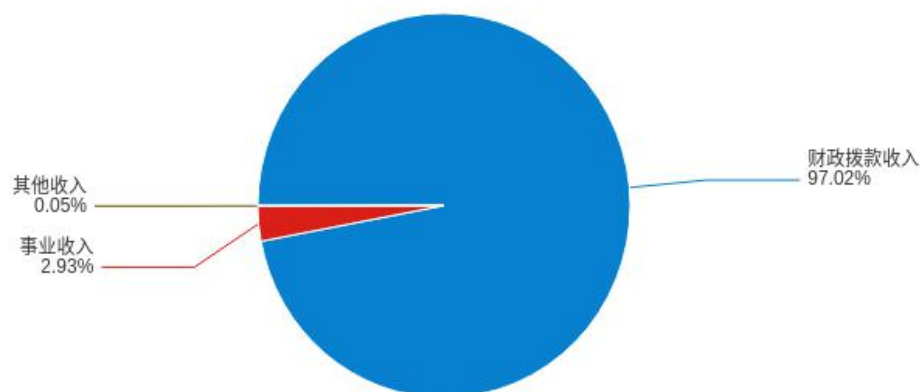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9,399.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19.83 万元，占 97.02%；事业收入 275 万元，占 2.93%；其他收入 5.13 万元，占 0.05%。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9,119.8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816.82 万元，增长 44.69%。主要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村内孩子各项费用增加，生活补助类支出增加；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27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41 万元，下降 12.97%。主要是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考核奖发放金额减少。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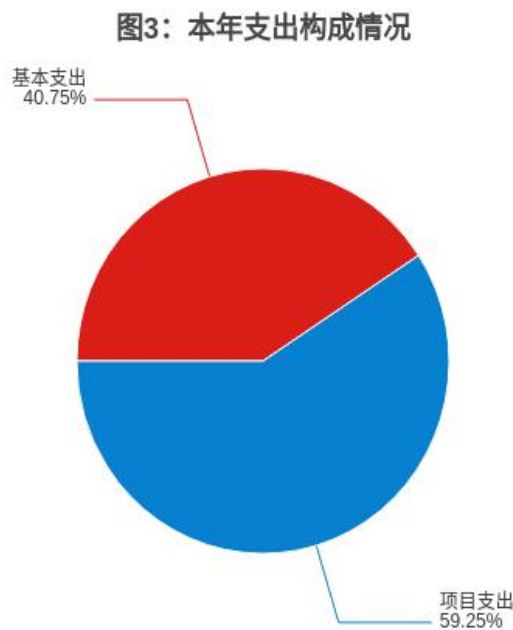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5.1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4.99 万元，增长 3,564.29%。主要是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收到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资助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9,401.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0.99 万元，占 40.75%；项目支出 5,570.08 万元，占 59.2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830.9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384.58 万元，增长 11.16%。主要是 2025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5,570.0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425.08 万元，增长 77.11%。主要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村内孩子各项费用增加，生活补助类支出增加；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119.8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16.82 万元，增长 44.69%。主要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增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村内孩子各项费用增加，生活补助类支出增加；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25.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8.14%。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5.9 万元，下降 8.79%。主要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 2024 年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智慧化监管平台项目资金;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2024 年支付一次性运营经费补助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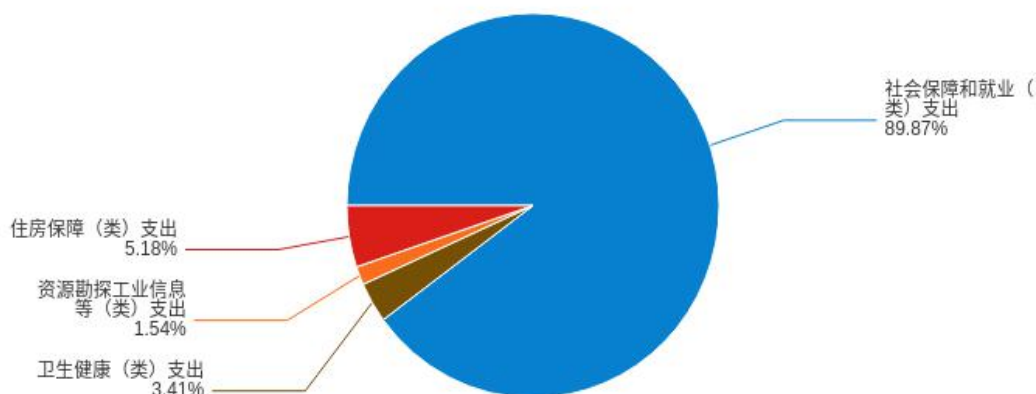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25.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67.19 万元，占 89.87%；卫生健康（类）支出 154.28 万元，占 3.4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69.76 万元，占 1.54%；住房保障（类）支出 234.32 万元，占 5.1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0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应休未休假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尾款

结转 2026 年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养老服务评审项目根据合同规定，剩余款项 2026 年完成验收后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相关人员经费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

职人员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编制预算时职工预计延迟退休，后职工按照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 2025 年剩余部分为离退休党支部开展活动经费，尚未开展相关活动；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 0.4 万元决算计入商品和服务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5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 2025 年 2 名退休人员去世，追加死亡抚恤。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41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孩子费用增加，年中追加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117.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3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人员工资变动，年中追加预算。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费增加。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8.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6.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2%。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信息化项目需经过大数据局立项后编制预算。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549.7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34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

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0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594.27 万元，本年支出 4,594.2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9.8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收到上级下达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6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04%。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烟台市民政局机关收到上级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8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1.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2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烟台市民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烟台市民政局机关的公务用车统管租赁费用；中

国烟台 SOS 儿童村和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车辆维修费、加油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民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与 2025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3.7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检查、其他地市考察学习和区市汇报工作，共计接待 41 批次、32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11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4.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6.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56.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97.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31.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的 96.7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9.3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业务用车；单位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烟台市民政局组织对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 33 个，涉及预算资金 6,705.9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3,695 万元。

组织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80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民政局 2025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3 个项目中，33 个项目自评等级

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成效显著。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和居家适老化改造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72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市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项目累计报名参与商家 236 个，报备商品达 8990 件。受理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申请 5980 人，发放补贴 879.23 万元，有效激发养老消费潜力，提升老年人的居家生活品质与幸福感。

2.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对日常运作规范、作用

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予以适当奖励补助，2025 年共有 13 个项目成功立项，涵盖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乡村振兴、文化传承、公益帮扶等多个服务领域。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进一步强化了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广大社会组织更好地发挥“四个服务”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贯彻落实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3. 数字民政平台本地优化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9.76 万元，执行数为 69.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信息化技术，打通民政部门内部、职能部门之间、职能部门与社会服务之间的信息壁垒，充分利用已有成果，汇聚分布于各级政务资源共享平台、单位与低收入人口、流浪乞讨人员、未成年人、老年人等民政服务对象相关的家庭经济状况、救助事项、突发事件等信息，推动形成资源主动链接、服务主动告知、人员主动排查的新型服务模式，切实保障社会救助对象、未成年人、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

4. 孩子生活补助及儿童村运转经费（三保）项目绩效自

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9.19 万元，执行数为 149.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提高了他们的生活水平，保障其生活质量。对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实施动态管理，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5. 慈善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壮大了慈善工作队伍，更好的传播了慈善文化；二是慈善募捐成效日益显著；三是救助效果显著提升。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民政局对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等 2025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成效显著。

1.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58 万元，执行数为 17,739.89 万元，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1. 2025 年全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筹措及时，政策实施到位，项目宣传不断推进，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度逐步提高，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有了可靠保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2. 根据《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我市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围绕救助服务中心任务，进一步完善规范救助服务规程，全面提升救助服务能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3.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受艾滋病影响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重点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规范开展“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使符合条件的有医疗康复需求的孤儿，能够得到及时救助帮扶。

2.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5 万元，执行数为 816.71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老年人福利项目：为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配置消防等设施。2. 残疾人福利项目：残疾人福利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残疾人的康复权益，有效的减轻了残疾人康复治疗经济压力，促进了社会的文明、和谐与稳定。优化了治丧服务环境，提升了服务的人文温度，进

一步引导了殡葬服务资源的优化配置，有力推动了基本殡葬服务在城乡、区域间的供给能力提升和均等化发展。3. 儿童福利类项目：“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 127 名孤儿；“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 39 名孤儿进行体检和医疗康复救助；1 家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69 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按照合同约定需在工程整体完工、验收合格后方予拨付，部分区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前期准备不充分、工作进度滞后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大对区市督促指导力度，压实主体责任，加快审核进度，推动项目尽早完工、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3.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2 万元，执行数为 181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87 家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引导更多专业优质资源投入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高助餐服务覆盖面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

4. 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50 万元，执行数为 4,35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不断创新消费场景、丰富消费供给、改善消费条件，有效激发全市养老服务各类市场主体活力，降低失能老年人照护支出压力，促进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提

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未在 15 天内完成结算。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大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加快结资金拨付速度。

2025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

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

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

业（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制造业（项）：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纺织、轻工、化工、医药、机械、冶炼、建材、交通运输设备、烟草、兵器、核工、航空、航天、船舶、电子及通讯设备等制造业支出。

三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烟台市民政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万元)	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烟台市民政局	数字烟台建设专项资金	26.00	0.00	0.00%	90.00
2	烟台市民政局	老年人能力评估经费	63.09	57.41	91.00%	99.10
3	烟台市民政局	2024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2858.00	2672.20	93.50%	99.35
4	烟台市民政局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监理费用	38.00	34.16	89.89%	98.99
5	烟台市民政局	民政业务工作经费	204.00	162.94	79.87%	97.99
6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公车统管费用	25.00	11.94	47.76%	90.78
7	烟台市民政局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本级）	110.00	110.00	100.00%	100.00
8	烟台市民政局	养老服务发展资金（市本级）	177.00	107.00	60.45%	90.00
9	烟台市民政局	居家适老化改造	1000.00	729.88	72.99%	97.30
10	烟台市民政局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	80.00	80.00	100.00%	99.00
11	烟台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慈善事业工作经费	16.00	13.60	85.00%	98.50
12	烟台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实施公车统管费用	3.00	0.47	15.67%	91.57
13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孩子生活补助及儿童村运转经费	470.81	458.77	97.44%	99.74
14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孩子生活补助及儿童村运转经费（三保）	149.19	149.19	100.00%	100.00
15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儿童村）	24.00	24.00	100.00%	100.00
16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省级补助资金（儿童村）	43.00	43.00	100.00%	100.00
17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儿童村）	28.88	27.51	95.26%	99.53
18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儿童村）	0.00	7.00	54.95%	95.49
19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上级提前下达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改造	76.35	53.94	70.65%	97.06

2025年度烟台市民政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万元)	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20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养老机构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60.00	50.94	84.90%	98.49
21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质保金	6.40	6.40	100.00%	100.00
22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改造提升)	200.00	11.62	5.81%	90.58
23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养老服务发展资金(人员培训)	30.00	30.00	100.00%	100.00
24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老年福利中心三期工程	305.28	305.28	100.00%	100.00
25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预留2025年考核奖等资金	94.38	94.19	99.80%	99.98
26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经费	4.50	4.50	100.00%	100.00
27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照护中心改造项目质保金	7.73	7.73	100.00%	100.00
28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社会救助综合服务经费	159.45	159.41	99.97%	99.70
29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公车统管费用	5.00	2.53	50.60%	95.06
30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数字民政平台本地优化改造	69.76	69.76	100.00%	100.00
31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照护楼一楼及内部道路升级改造费用	150.00	144.27	96.18%	99.62
32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质保金	1.08	1.08	100.00%	100.00
33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救助中心)	220.00	140.57	63.90%	96.39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孩子生活补助及儿童村运转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烟台SOS儿童村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19	149.19	149.1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9.19	149.19	149.1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提高生活水平，保障生活质量。对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实施动态管理，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了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提高了他们的生活水平，保障其生活质量。对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实施动态管理，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149.19万元	149.19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覆盖面	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标准和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与上年持平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2025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孩子生活获得感、幸福感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孩子成长状况	健康	健康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慈善事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3.6	10	85.00%	8.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3.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开展，不断壮大慈善义工队伍，传播慈善文化；提高慈善募捐成效；提升救助效果。			一是壮大了慈善工作队伍，更好地传播了慈善文化，二是慈善募捐成效日益显著，三是救助效果显著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投资额不超预算金额	≤16万元	13.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组织义工开展服务活动次数	≥4次	4次	5	5	
			开展募捐活动的次数	≥2次	2次	5	5	
			开展救助项目数量	≥4个	4个	5	5	
		质量指标	完成义务服务的合格率	≥95%	95%	5	5	
			募捐目标完成率	≥95%	95%	5	5	
			项目救助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义务服务年度目标	=100%	100%	5	5	
			按计划完成募捐活动年度目标	=100%	100%	5	5	
			按计划完成项目救助年度目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发挥的作用	是否充分发挥了促进社会稳定的作用	充分发挥了促进社会稳定的作用	5	5	
			慈善义工、募捐、救助、宣传体系不断完善	是否持续完善	持续完善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捐赠者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救助对象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8.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家适老化改造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729.88	10	72.99%	7.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0	729.8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市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			对全市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且所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产品收货地址在烟台市境内的个人消费者，购买行走条件改善、如厕条件改善、淋浴洗漱条件改善、室内环境改造、厨房环境改造、卧室环境改造和智能辅助设备等功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给予购新补贴，全年受理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申请5980人，发放补贴879.231149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金额	≤1000万元	729.8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比例	=30%	=30%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到账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适老化改造关注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被惠及老年人群众幸福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3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本级）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资金投入，引导社会组织强化自身能力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社会组织更好地发挥“四个服务”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补助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数量	≥8个	21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补助标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生活品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5	
			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4	偏差原因：部分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 改进措施：将贯彻落实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方案，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民政平台本地优化改造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9.76	69.7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9.76	69.7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信息化技术，打通民政部门内部、职能部门之间、职能部门与社会服务之间的信息壁垒，充分利用已有成果，汇聚分布于各级政务资源共享平台、单位与低收入人口、流浪乞讨人员、未成年人、老年人等民政服务对象相关的家庭经济状况、救助事项、突发事件等信息，推动形成资源主动链接、服务主动告知、人员主动排查的新型服务模式，切实保障社会救助对象、未成年人、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			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信息化技术，打通民政部门内部、职能部门之间、职能部门与社会服务之间的信息壁垒，充分利用已有成果，汇聚分布于各级政务资源共享平台、单位与低收入人口、流浪乞讨人员、未成年人、老年人等民政服务对象相关的家庭经济状况、救助事项、突发事件等信息，推动形成资源主动链接、服务主动告知、人员主动排查的新型服务模式，切实保障社会救助对象、未成年人、老年人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不超预算	≤69.76万元	69.76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汇集各部门低收入人口数据	≥100000人	2000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保质完成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监测预警服务对象规定时间内应核实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救助对象合法权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救助措施完善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5	816.71		67.7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5	816.71		67.78%
		省级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接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 2.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含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 3.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4.支持殡葬设施设备配置。			1.老年人福利项目:为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配置消防等设施。 2.残疾人福利项目:残疾人福利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残疾人的康复权益,有效的减轻了残疾人康复治疗经济压力,促进了社会的文明、和谐与稳定。优化了治丧服务环境,提升了服务的人文温度,进一步引导了殡葬服务资源的优化配置,有力推动了基本殡葬服务在城乡、区域间的供给能力提升和均等化发展 3.儿童福利类项目:“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127名孤儿;“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39名孤儿进行体检和医疗康复救助;1家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69台。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养老服务机构数(个)	≥10	10	
			养老服务机构新配置设备数(台、套)	≥200	210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	≥120	127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资助孤儿人数	≥10	39	
			儿童福利服务机构新配置设施设备数(台、套)	≥5	69	
			完成规范精康服务人次数	3370	350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人员培训人次	192	200	
			殡葬设施设备配置数量(台、套)	≥3(省指标)	8	
	时效指标		配置的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项目总支出(万元)	≤1205	816.71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支出(万元)	≤790	563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支出（万元）	≤200	147.96	未完成原因：项目资金按照合同约定需在工程整体完工、验收合格后方予拨付，部分区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前期准备不充分、工作进度滞后等问题。 改进措施：下一步将加大对区市督促指导力度，压实主体责任，加快审核进度，推动项目尽早完工、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儿童福利类项目支出（万元）	≤157	105.75		
		社会公益类项目支出（万元）	≤58	0	未完成原因：莱阳市财政审核流程尚未完成，资金暂未拨付。 改进措施：下一步督导莱阳市民政局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快资金申请流程，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成效显著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养老服务的老年人（或家庭成员）满意度	≥95%	99%	
			接受康复服务的精神障碍患者（或家庭成员）满意度	≥95%	98%	
			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95%	100%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2	181.00		99.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2	181.00		99.45%	
		省级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护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当地老年助餐机构根据需要购置或更新助餐设施设备,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便捷性和可及性。			为87家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引导更多专业优质资源投入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高助餐服务覆盖面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街道(乡镇)或村(社区)层面老年助餐点数量(个)	≥122	87		
		质量指标	通过支持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高助餐服务覆盖面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	显著提升	90%		
		时效指标	收到补助资金后下达时间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万元)	≤182	18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	有效提高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和老年人对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10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350	4350	1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350	4350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护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降低失能老年人照护支出压力,促进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提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				不断创新消费场景、丰富消费供给、改善消费条件,有效激发全市养老服务各类市场主体活力,降低失能老年人照护支出压力,促进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提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评定后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获得养老服务消费券发放资格		应享尽享	100%	
		质量指标	各类核查发现失能老年人等级评定结果的准确率		≥99%	100%	
			各类核查发现实际享受养老服务总人次数占已核销消费券总人次数的比例		≥99%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审核消费情况并结算服务提供商费用		按时审核并完成结算	超期超过15日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4350万元	43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		显著提升	90%	
			养老服务行业就业得到促进		相应提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政策老年人或其家属的满意度		≥90%	96%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烟台市转移支付区域(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98888.03	98389.59	99.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958	17739.89	98.79%
			省级财政资金	23090	23033	99.75%
			地方财政资金	57840.03	57616.7	99.61%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护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2.坚持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加强残疾人福利补贴制度的惠民便民精准管理。进一步健全残疾人福利补贴制度,坚持政策衔接动态调整,稳步提升残疾人福利保障水平,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围绕救助服务中心任务,进一步完善规范救助服务规程,全面提升救助服务能力。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受艾滋病影响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重点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规范开展“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使符合条件的有医疗康复需求的孤儿,能够得到及时救助帮扶。				1.2025年全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筹措及时,政策实施到位,项目宣传不断推进,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度逐步提高,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有了可靠保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2.根据《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我市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扎实开展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围绕救助服务中心任务,进一步完善规范救助服务规程,全面提升救助服务能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受艾滋病影响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重点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规范开展“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使符合条件的有医疗康复需求的孤儿,能够得到及时救助帮扶。	
产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61010人	
			特困供养人数	应保尽保	24463人	
			临时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2661人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应保尽保	100%	
			依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保障率	应保尽保	100%	
		城乡低保保障标准	按要求合理确定调整	2025年,城乡低保对象救助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1069元、872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保障标准	按要求合理确定调整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1497元、1221元。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5%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100%	100%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医疗康复经费据实结算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10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10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98888.03万元	98389.5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	90%	
			帮助查明身份的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100%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救助服务率	≥95%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96%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预算（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委托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民政局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民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民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丁勇

主评人：林翊

参评人：陈晓、邹伟、李萌、商晋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杨慧昀

二级审核：丁士勇

三级审核：刘洪东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烟台市民政局		
2024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80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80万元（100%）	上年结转0万元（0%）
2024年度实际支出	80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80万元（100%）	上年结转0万元（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一）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 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强 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服务政府的作用。 （二）主要指标 1.产出数量：社会组织补助个数≥20个；2.产出质量：补助资质相符率=100%；3.产出时效： 资金拨付及时性；4.效益指标：有效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		
三、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成效：深入贯彻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 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动员引导全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有效发挥社会组织在乡村产业、 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方面的积极作用。 主要经验做法：培育一批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启动一批社会组织帮扶 合作重点项目，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特色品牌，推广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先 进典型，形成市、县两级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推动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 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助力打造乡村振兴烟台样板。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 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 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其项目多依赖单次资金扶持，在资源 整合、自我造血、长效运营等方面存在短板，资金支持结束后易出现服务中断或效能衰减的情 况。 2.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产出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均设置一个三级指标。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便于掌握项目的完成情况。

二是部分指标未能量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不可衡量。

（二）有关建议

1.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一是优化以奖代补资金拨付方式，采用“首期拨付60%+中期评估合格拨付30%+项目结束后6个月跟踪复评合格拨付10%”的阶梯式拨付模式，将可持续性纳入核心考核指标。对资金支持结束后仍能稳定运营的机构，给予“后续扶持优先资格”，并推荐参评市级社会组织示范项目，强化正向激励。

二是项目申报阶段，要求机构提交《项目可持续运营预案》，明确资金支持结束后的运营计划（如志愿者队伍培育、服务收费补贴、合作资源储备等），未提交或预案不合理的不予立项。中期督导时，专项核查可持续性措施落地情况，对进展滞后的机构，安排专业督导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服务连续性。

2.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增强意识。二是建议多组织绩效评价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项目绩效重视度，绩效目标编制要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应结合工作实际，尽量定量细化。总结经验，对于成熟项目形成一套标准的指标体系和业务流程，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综合评价得分及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	13.5	96.43%
过程	16	16	100%
成本	5	5	100%
产出	30	30	100%
效益	35	29	82.86%
合计	100	93.50	93.50%
绩效评价得分：93.50分 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	1
2. 项目内容。	1
3. 项目组织及管理。	2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3
1. 总体绩效目标。	3
2. 2024年度绩效目标。	4
3. 项目目标表简表。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	6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8
（四）评价局限性	10
三、综合评价结论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14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一）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14

(二)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15
六、相关建议	15
(一) 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15
(二) 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1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7
附件:	1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全局性、历史性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既是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重要体现，更是实现自身实干成长、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和广阔舞台。根据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民发〔2022〕11号）和国家乡村振兴局、民政部印发的《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方案》（国乡振发〔2022〕5号）、山东省民政厅等3部门《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精神，烟台市民政局开展了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以奖代补项目申报工作及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

2. 项目内容。

（1）以奖代补项目。

奖补范围：①重点支持参与乡村振兴、助力行业发展、参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和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社会组织融合发展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A类）。

②重点支持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供均衡性、可及性、精准性的公共服务，积极参与社会救助、养老育幼、儿

童福利、助残助医、就业创业等民生保障和公益慈善事业，助力实现共同富裕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B类）。

（2）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

奖励内容：对符合条件的49个市管社会组织进行奖励，其中获得参与乡村振兴案例大赛一等奖的6个，二等奖的5个，三等奖的4个；获得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一等奖的11个，二等奖的13个，三等奖的10个。

奖励标准：对获得一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5万元，对获得二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4万元，对获得三等奖的社会组织奖励0.3万元。

社会组织同时符合两项奖励的，不重复奖励，按照额度高的项目予以扶持。

3. 项目组织及管理。

（1）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均为烟台市民政局。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以奖代补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包括申报、评审、公示、资金拨付等方面。

①申报。按要求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项目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证明材料报至烟台市民政局。

②评审。市民政局对申报单位资质和材料完整性进行初审。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申报项目的主体构架、主要内容、团队建设、运作能力、实施效果等进行评审，对项目投入资金进行审核。项目评审中优先考虑3A级以上社会组织，优先考虑具有独创性和引领示范性项目。

③公示。确定通过评审的项目在烟台市民政局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项目予以奖补；有异议的，根据重新核实情况做相应处理，并向社会作出说明。

④资金拨付。以奖代补项目审批后由市民政局按程序将奖补资金拨付有关社会组织资金账户。

（3）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①项目预算情况

预算申请：2024年根据烟台市财政局文件《关于批复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烟财预指〔2024〕1号），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预算批复80万元。

预算执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烟台市民政局向烟台市财政局共申请资金80万元，资金到位8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②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申请资金全部来源于烟台市财政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服务政府的作用。

2. 2024年度绩效目标。

（1）开展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申报工作，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围绕重大战略和中心工作，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工作，共拨付奖补资金60.1万元、奖补项目15个，社会组织自身建设得到加强，作用发挥更加明显。

（2）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共拨付资金19.9万元、奖励社会组织49个，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

3. 项目目标表简表。

项目总体产出和效益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如下：

表1-1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目标表简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20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	持续产生积极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等方面进行分析，全面了解项目的使用情况和效果，项目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执行和管理模式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后续工作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社会组织发展资金80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本项目主要包含两部分一是15个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二是对49个在“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中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的奖励。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1.评价思路。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等原则，在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1）科学规范：通过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多种途径和手段充分收集证据资料，保证评价结论科学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重点。

一是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资金使用情况、绩效实现情况等资料进行核实确认；二是对发放情况进行核查，例如通过查看申报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程序是否合规以及资金拨付情况。

3.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文件，参考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文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1）指标体系设置。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共设置项目决策（14分）、过程（16分）、成本（5分）、产出（30分）和效益（35分）5个一级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成本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10个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三级指标。

（2）三级指标设置原则。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将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资金细分为21个三级指标，重点考察项目完成情况，并设置如“补助资质相符率”“资金使用合规率”等个性化指标。

（3）评分规则。

因绩效评价主要考察绩效实现情况，注重项目产出及效果，故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赋值比较高，并且量化的指标比无法量化的指标赋值高，对于可以量化的指标，通过计算分析得出评价结果；对于无法直接量化的指标，结合问卷调查、项目标准文件、

查阅政府、媒体报道文件以及专家评判等方式获得的具体信息，按具体成效实现情况，逐项进行定性判断。

4.评价等级。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绩效评价结果总分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中、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成立了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前期调查、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完善评价指标体系与设计调查问卷。

（2）资料审核。

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和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进行分析评价，并将取得的资料和评价情况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现场查看。

主要是对前期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确认和社会调查等。

（4）综合分析。

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整理分析，结合资料审核和社会调查情况，对照评价体系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根据绩效评价体系框架，详列项

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评价小组对照评价表评分标准的具体条款对各个评价指标进行打分，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5）撰写评价报告。

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

（6）提交评价报告。

工作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主管部门，与其就评价报告的内容进行充分沟通，获取建议，在充分听取部门的意见后，针对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正，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上报主管部门。

（7）归集档案。

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实施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系统、科学地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1）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如产出数量指标等适用这个方法。

（2）比较分析法。

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山东省内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等适用这个方法。

（3）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益的支出项目，可以选择有关专家进行评估并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以评价其效益。

（四）评价局限性

无。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总体评价得分为93.50分，评价等级为“优”。

总体来看，社会组织发展扶持资金对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社会组织予以适当奖励补助，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同时，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但存在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效益指标设置不完善的问题。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见下表：

表3-1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指标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决策	14	13.50	96.43%
2.过程	16	16	100%
3.成本	5	5	100%
4.产出	30	30	100%
5.效益	35	29	82.86%
合计	100	93.50	93.50%
评价等级		优	

1.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和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指标，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将取得的资料和评价情况记入评价工作底稿。通过非现场评价，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立项合法合规，预算编制与项目工作相符，其他主要情况如下：

（1）项目资金情况。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财政资金预算批复8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支出资金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2024年完成发放15个市管社会组织以奖代补项目及49个在“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案例大赛”中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的奖励。

（3）社会调查情况。

本次社会调查方案采用现场问卷的方式，随机选取2024年发放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共获得有效回访问卷10份，问卷调查满意度为96.40%，总体满意度较好。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分值14分，得13.50分，得分率96.43%。

项目立项。该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

依据烟台市民政局等14部门《关于更好发挥社会组织作用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强省建设的指导意见》（烟民〔2023〕47号）等文件要求，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报财政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和地方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实施属于烟台市民政局履职范围。

绩效目标。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50分，得分率100%。项目按照烟台市财政局有关要求，编制了年度绩效目标，年度任务目标较为明确，绩效指标较为细化、合理。但评价发现，绩效目标设置的指标值不可衡量，例如社会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

资金投入。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匹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程序规范。

2.项目过程情况。指标分值16分，得16分，得分率100%。

资金管理。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

2024年项目申报预算8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4年底，实际支出8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对经费管理原则、审批、执行、监督检查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

组织实施。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项目单位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做到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履行相关流程、档案管理并引入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了有效监管。

3.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100%。

成本管理。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成本节约率=0%。项目实施期间，总成本整体可控，不存在“敞口”风险。

4.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分值30分，得30分，得分率100%。

产出数量。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已完成64个社会组织补助发放工作。

产出质量。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评价组未发现存在补助资质不合规的情况，补助相符率100%。

产出时效。该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评价组通过检查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以奖代补项目及奖励参加“2024年度烟台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

案例大赛”获奖的市管社会组织均在2024年12月12日完成拨款。

5.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35分，得29分，得分率82.86%。

项目效益。该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组织自身建设作用发挥明显，鼓励社会组织更加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服务高质量发展。但存在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较差的问题，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该项目服务对象的综合满意度为96.40%。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深入贯彻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动员引导全市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有效发挥社会组织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方面的积极作用。

培育一批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启动一批社会组织帮扶合作重点项目，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特色品牌，推广一批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先进典型，形成市、县两级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推动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助力打造乡村振兴烟台样板。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其项目多依赖单次资金扶持，在资源整合、自我造血、长效运营等方面存在短板，资金支持结束后易出现服务中断或效能衰减的情况。

（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均设置一个三级指标。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便于掌握项目的完成情况。

二是部分指标未能量化。根据烟台市民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不可衡量。

六、相关建议

（一）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一是优化以奖代补资金拨付方式，采用“首期拨付60%+中期评估合格拨付30%+项目结束后6个月跟踪复评合格拨付10%”的阶梯式拨付模式，将可持续性纳入核心考核指标。对资金支持结束后仍能稳定运营的机构，给予“后续扶持优先资格”，并推荐参评市级社会组织示范项目，强化正向激励。

二是项目申报阶段，要求机构提交《项目可持续运营预案》，明确资金支持结束后的运营计划（如志愿者队伍培育、服务收费补贴、合作资源储备等），未提交或预案不合理的不予立项。中期督导时，专项核查可持续性措施落地情况，对进展滞后的机构，安排专业督导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服务连续性。

（二）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增强意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且已实施多年，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在预算申报阶段，按照《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和《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烟财绩〔2023〕1号）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为后续监控、评价奠定基础；在绩效自评阶段，按照《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开展，保障自评结果客观公正；依据《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15号）要求及时整改问题、改进管理、完善政策、调整预算等，深化结果应用。

二是建议多组织绩效评价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项目绩效重视度，通过逐级渗透，加深对项目绩效评价的了解和认识，提高重视程度。按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绩效目标要做到与实际的工作内容相匹

配，目标设置要尽量全面，涵盖主要项目，不能以偏概全、以点带面。绩效目标编制要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应结合工作实际，尽量定量细化。总结经验，对于成熟项目形成一套标准的指标体系和业务流程，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附件：

- 1.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 3.满意度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 4.问题清单
- 5.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6.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7.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 8.专家意见书
- 9.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附件1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式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的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1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无重复项目（1分）。	3	法律法规、发展规划、行业政策、部门职责等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并取得相应批复（1分）； ②审批文件和材料规范完整（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1分）。	3	项目管理办法、项目申报书、立项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有绩效目标（0.5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0.5分）；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能够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项目申报书、立项批复文件、绩效目标表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访谈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绩效目标设置有清晰、细化的指标值（1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可衡量的指标值（0.5分）； ③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1.50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按照标准测算，依据充分（0.5分）； ④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2	项目申报书、 立项批复文件、绩效目标 表	案卷研究、互 联网检索、项 目单位提供、 访谈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能够与实际相适应（1分）。	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过程 (16分)	资金 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2%，扣完为止。	2	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凭据、财务凭证等资料	项目单位提供、现场查看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支出总额-不合规支出）	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预算执行率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2%，扣完为止。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组织 实施 (8 分)	管理制度健全 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 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 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 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 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2	项目单位组 织管理资料、 项目申报指 南、项目实施 资料、项目自 评报告等	案卷研 究、项 目单位 提供、 现场察 看
		实施流程规范 性	2	对项目流程合规性进行 评价。	项目流程规范,执行合规,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 范事例,扣0.5分,扣完为止。	2		
		实施过程监管 有效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项目的 实施过程是否进行了有 效地监管,发现问题能 否及时整改。	项目单位采取了相应的监管措施,对项目实施过程的 监管控制情况好,得2分,否则每发现一处监管不到 位事项扣0.25分,扣完为止。	2		
		档案管理健全 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项目相 关的资料是否按照档案 管理制度进行档案管 理,项目档案资料是否 齐全。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规范得满分,发现应有未有的 资料或资料缺失,每发现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式
成本 (5分)	成本管理 (5分)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①成本节约率 $\geq 0\%$,得3分; ②成本节约率 $< 0\%$,不得分。	3	记账凭证、管理制度等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
		成本可控性	2	项目实施期间总成本是否可控,是否存在“敞口”风险,是否采取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①发放总成本可控,不存在“敞口”风险,资金支出标准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得2分; ②每发现一类资金存在超出支出标准或成本控制情况存在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③存在总成本不可控或“敞口”风险,该项不得分。	2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10	考察项目对社会组织补助数量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 20 个,得满分,每下降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评审资料、实施过程资料等文件、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际完成内容、项目实际支出凭证	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公开媒体、访谈
	产出质量 (10分)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	考察项目补助资质相符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补助资质相符率=实际补助社会组织数量/应补助社会组织数量 $\times 100\%$,补助资质相符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	考察项目资金拨付给社会组织的及时情况。	资金拨付时间2024年12月31日前,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数据来源	取得方 式
效益 (35 分)	项目 效益 (35 分)	社会组织服务 能力和水平	13	通过项目实施，考察项目对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的提升情况。	通过查看相关资料和访谈情况打分： 有效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的，得满分，提升效果一般的，扣权重的 50%，没有提升效果的，不得分。	13		
		社会组织持续 健康发展	12	通过项目实施，考察社会组织持续发展的能力。	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计算打分： 对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有促进作用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个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差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6		
		服务对象满意 度	10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了解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进行打分，满意度 95%(含)以上得满分； 满意度 90%（含）-95%得 80%权重分； 满意度 80%（含）-90%得 50%权重分； 满意度低于 80%不得分。	10		
合计			100			93.50		

附件2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	3	1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1.50	75%	扣0.5分，绩效目标设置的指标值不可衡量，例如社会效益指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该指标得1.5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2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16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100%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2	100%	
		采购流程规范性 (2分)	2	2	100%	
		实施过程监管有效性 (4分)	2	2	100%	
		档案管理健全性 (2分)	2	2	100%	
成本 (5分)	成本管理 (5分)	成本节约率 (3分)	3	3	100%	
		成本可控性 (2分)	2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说明扣分、扣分原因及得分情况。）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社会组织补助 个数 (10分)	10	10	100%	
	产出质量 (10分)	补助资质相符 率 (10分)	10	10	100%	
	产出时效 (10分)	资金拨付及时 性 (10分)	10	10	1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35分)	社会组织服务 能力和水平 (13分)	13	13	100%	
		社会组织持续 健康发展 (12分)	12	6	50%	扣6分，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该指标得6分。
		社会公众 满意度 (10分)	10	10	100%	
合 计			100	93.50	93.50%	

附件3

调查问卷（满意度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调查问卷）

一、调查目的及相关说明

本调查问卷是受烟台市民政局委托，针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的受益群体，目的是考察项目实施效果及情况。本调查采取不记名方式，且对问卷中提供的任何信息进行保密，调查结果不对外公布，请您放心作答，感谢对此次调查的配合。

二、调查内容（请在您认可的选项内填写“√”）

1. 您所在的社会组织名称：-----

2. 机构类型：☐社会团体 ☐社会服务机构 ☐基金会 ☐其他-----

3. 获得资金支持类型：☐以奖代补项目 ☐案例大赛获奖奖励

4. 您对本次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5. 您对资金使用要求（如用途、报销流程）的清晰度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6. 您认为当前资金额度是否匹配项目实际需求:

☐完全匹配（能充分支撑项目落地） ☐基本匹配（略有缺口，可自行弥补） ☐比较匹配 ☐不太匹配（缺口较大，影响服务质量） ☐完全不匹配（无法支撑核心环节）

7. 您机构当前项目在资金支持结束后的可持续运营信心:

☐非常有信心（已建立长效机制，可稳定运营） ☐比较有信心
☐基本有信心（需小幅调整，可维持） ☐不太有信心（缺乏资源，可能缩减服务） ☐无信心（资金结束后将停止服务）

8. 您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整体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三、意见及建议

若您对此次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有任何意见及建议，请填写于下方空白处，再次感谢您对此次调查的配合！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此次共收回满意度调查问卷10份，其中有效问卷10份。将问卷中的调查结果“非常满意/是”“比较满意”“一般”“不太满意”“非常不满意/否”分别按100%、80%、100%、30%和0%的满意度对各个问题的满意度进行换算，计算得出综合满意度为96.40%，项目总体满意度较好。调查问卷结果如下表:

满意度调查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比较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合计	单项满意度
	(份)	(份)	(份)	(份)	(份)	(份)	
您对本次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7	3	0	0	0	10	94.00%
您对资金使用要求（如用途、报销流程）的清晰度是否满意？	10	0	0	0	0	10	100.00%
您认为当前资金额度是否匹配项目实际需求？	8	2	0	0	0	10	96.00%
您机构当前项目在资金支持结束后的可持续运营信心？	8	2	0	0	0	10	96.00%
您对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整体满意度	8	2	0	0	0	10	96.00%
综合满意度	96.40%						
调查结论	满意度情况较好						

附件4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一、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部分指标未能量化。
二、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三、项目成本控制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四、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无
五、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民政局	部分社会组织存在服务项目可持续性不足的问题，难以形成长效服务能力，典型如烟台市爱加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烟台市敬慈社会工作公益服务中心、烟台市壹公里社区文化交流中心、烟台市千祥公益发展中心等机构。
备注：			

附件5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 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 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 预算（万元）	80
资金 涉及区市个数	1
项目 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 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 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0
现场 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比率（%）	100%
项目 计划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实际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 完成及时率	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算执行率	100%
截止评价基准日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金额(A)	执行金额（实际支出B）	执行率(B/A)					
1	2024 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80	80	80	80	100%	93.50	优	①部分社会组织项目可持续性不足 ②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	①建立“资金扶持+长效激励”联动机制 ②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	烟台市民政局

附件7

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重点支持参与脱贫攻坚、新旧动能转换、社会治理、公益慈善等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的 社会组织。扶持运作规范、作用发挥充分、社会效益突出的5A级、支持型、枢纽型 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身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更好发挥服务会员、服务社会、 服务政府的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80万元	满分 20 分，当年支出 80 万元及 以內得 20 分，每超出 1 万元扣 0.5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补助个 数	≥20个	满分 10 分，社会组织补助个数 达到目标得满分，则该指标得满 分，否则以实际完成率为权重计 算得分。
		质量指标	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	满分 15 分，补助资质相符率 =100%得满分， 否则按完成率* 分值赋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4年12月31 日	满分 15 分，批量发放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得满分，否则 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组织服务能 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满分 10 分，有效提升得满分， 否则按解决率*分值赋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组织持续健 康发展	持续健康发展	满分 10 分，社会组织持续健康 发展≥95%得满分， 否则按完成 率*分值赋分。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分 10 分，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计算打分： 采用换算百分值的方式先计算出单个问题的满意度，汇总后计算综合满意度：综合满意度 95%（含）以上，本指标得满分；综合满意度 90%（含）-95%得 80%权重分；80%（含）-90%得 50%权重分；满意度低于 80%不得分。
------	-------	-----------	---------	------	---

附件8

专家意见书

一、分项意见

- 1.项目立项表述需要完善。
- 2.项目决策分项标题得分率不要体现。

二、总体意见

专家组听取了“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情况介绍，审阅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过讨论，专家一致认为：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符合市区两级财政部门要求的文本格式，报告全面阐述了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翔实、依据充分、结论科学，所提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存在问题及分析

- 1.部分原因分析表述不清楚。

四、意见建议

- 1.建议原因分析作为单独一段表述。

专家组：

日期：2025 年 11 月 7 日

附件9

2024年社会组织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包括专家)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等	拟任职务	工作职责
1	林晶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主评人	对绩效评价项目总体负责，负责被评价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安排，从全局出发，指导、监督绩效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审定实施方案，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终审复核
2	丁士勇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项目经理	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具体管理和控制，完成实施方案、绩效评价体系的初步审定，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二级复核，对整体工作质量把关
3	杨慧昀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组长	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绩效框架体系的设计、绩效数据的分析等综合事项，以及绩效评价报告的一级审核与修改，安排评价专员完成相应的评价工作
4	陈晓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专员	负责申报材料的抽查核实，以及资料的收集、整理以及现场调查和问卷的发放收集
5	商晋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6	邹伟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7	李萌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8	韩存	山东工商学院	教授	评价专家	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以及对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9	杨洪勇	鲁东大学	教授	评价专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了解市场主体身份、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27850125883
名称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零壹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丁士勇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莱市街46号烟中大厦附楼F 702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d.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丁士勇

经 营 场 所： 烟台市芝罘区菜市街46号烟台市行政审批中心702室

组 织 形 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7050043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06]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3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23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